

淮南市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承诺书

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项目名称）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安徽海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1623730 元

现将该合同报送备案。

我单位郑重承诺：

本合同是按照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的书面合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与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真实一致。

招标人（盖章）：

中标人（盖章）：

2025 年 6 月 17 日

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2025CG0096-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安徽海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你单位在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 项目中，被确定为中标

（成交）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叁仟柒佰叁拾圆整 元

（小写）¥ 1623730.00 元；供货（服务）期：60 天；项目联系人：陈心诚
电话：13956948038。请你单位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安徽理工大学
缴纳履约保证金。接此通知后，依据招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与安徽理工大学 商签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心诚

电话：05546634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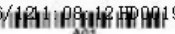


代理机构：（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心诚

电话：15955406260

			 招商银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出 账 回 单				
交易日期：2025年06月12日		业务类型：支付		
业务编号：95S06764000002106936		交易流水：C064766000K757Z		
相关编号：		客户编号：		
付款账号：551905679510802		付款人：安徽海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开户行：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收款人：安徽理工大学		
收款账号：1304002709024950996				
收款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淮南洞山支行				
交易金额(小写)：CNY32,474.60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肆佰柒拾肆元陆角				
交易摘要：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履约保证金				
业务参考号：20250612105211				
				
经办：	复核：	授权：	回单编号：795B882040481	2025/06/12 11:09:12 IP:0019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LTD.

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安徽理工大学

供货人（乙方）：安徽海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安徽理工大学

项目名称：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2025CG0096

财政任务书编号：JCS D34000120252483

合同编号：CGZX-2025-014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 品 名 称	生 产 厂 家 / 品 牌 / 规 格 型 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小 计	备 注
见附表	见附表	见附表	见附表	见附表	见附表	见附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叁仟柒佰叁拾元整（¥1623730.00元）						
备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 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①④）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

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 /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 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①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

②乙方代运；

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安装并调试

3.合同履约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供应商应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叁仟柒佰叁拾元整（¥1623730.00 元）

注：合同总价款包括了含采购设备价款、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费、验收、税费（含进口从属税费等）、技术服务费、售后服务、人员培训及其他等一切相费用。

第六条 付款条件执行招投标文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具体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招标人若须提供发票，必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法律法规约定情形除外。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3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并对甲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甲方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验收时，应成立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

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在进行事实调查的基础上，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对应招标质保要求（若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条件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0% 承担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条件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 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 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迟供货一天（含双休）将扣除履约保证金金额的 5%。**如果**履约保证金全部扣除**，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因迟交货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及承担法律责任。**乙方在安装施工过程中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负。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承诺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责任，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内使用该货物时不

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 50% 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无故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20%（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5%-30%）的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因采购人行政行为导致合法权益受损的市场主体实施补偿救济的违约责任：采购合同签订后，由于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的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导致企业合法权益受损失的按照双方约定的违约条款补偿企业。补偿资金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解决，未实施的采购项目资金，单位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单位年度预算资金，向市财政部门申请的专项补偿资金。其他单位发生违约行为的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32474.60 (人民币叁万贰仟肆佰柒拾肆元陆角元整)，收受人为 安徽理工大学，期限：货物供货安装完成及后续服务经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提请申请，30 日历天内退还。

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 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

和资料。

第十六条 其他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采购管理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①）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淮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项目编号：2025CG0096） / 包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乙双方各执 3 份，交招标代理机构留存 2 份用于档案资料归档，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安徽理工大学（公章） 供货人（乙方）：安徽海刚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淮南市泰丰大街 168 号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69 号印象西湖花园公建区西组团 2-82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13956948038

开户银行：工行淮南市洞山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

三孝口支行

账号：1304002709024950996

账号：5519056795108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40000485319959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R9A7H52

2025 年 6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全称)/产地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小微企业优惠价格
1	▲LED 显示屏系统	东方中原、P1.53	深圳市东方中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	1 套	195380	195380	/
2	视频处理器	卡莱特 5A-75E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1 台	14500	14500	/
3	会议扩音系统	快想、定制	智瑞迪声光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广州	1 套	52980	52980	/
4	视频会议录播系统	文香、定制	安徽文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	1 套	46000	46000	/
5	智能集中控制系统	快想、定制	智瑞迪声光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广州	1 套	52000	52000	/
6	双人位课桌	圆杰、定制	安徽圆杰科技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安徽	11 张	760	8360	/
7	三人位课桌	圆杰、定制	安徽圆杰科技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安徽	6 张	1050	6300	/

8	学生座椅	圆杰、定制	安徽圆杰科技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安徽	41把	130	5330	/
9	多媒体讲台	圆杰、定制	安徽圆杰科技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安徽	1张	2000	2000	/
10	高性能工作站	华硕、 D700FE	华硕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41台	8800	360800	/
11	智慧一体机	东方中 原 DS-86IWM S-L05PA	深圳市东方中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	1台	18500	18500	/
12	实验室系统集成	海刚、定制	安徽海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安徽	1项	145000	145000	/
13	远程数字化平台	安科、定制	河南安科教学设备有限公司/河南	1套	263000	263000	/
14	在线矿井通风阻力测定与分析实验评价	安科、定制	河南安科教学设备有限公司/河南	1套	126000	126000	/
15	全矿一键测风、通风报表自动生成与风量分析实验评价	安科、定制	河南安科教学设备有限公司/河南	1套	95800	95800	/

16	正常生产时期的通风系统调整方案与实施实验及评价系统	安科、定制	河南安科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	1套	105980	105980	/
17	灾变时期的通风系统调整方案与实施实验及评价系统	安科、定制	河南安科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	1套	125800	125800	/
合计						1623730	
备注：1、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此项目的设计费、货物购置费（包括所有设备<主材>、辅材、零配件、易损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费等）、生产制造费、安装调试费（含水电费）、保险费、运输费、质保期内的维修维护费、其他费用（如管理费、包装费、仓储费、保管费、资料费以及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费用）及所有价内价外税金及合理利润等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2、本表填写不下可自行扩展。							

履约保证金

出 账 回 单		 招商銀行 CHINA MERCHANTS BANK
交易日期: 2025年06月12日	业务类型: 支付	 AE3HFEH9
业务编号: 95S06764000002106936	交易流水: C064766000K757Z	
相关编号:	客户编号:	
付款账号: 551905679510802	付款人: 安徽海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付款开户行: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收款人: 安徽理工大学	
收款账号: 1304002709024950996		
收款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淮南洞山支行		
交易金额(小写): CNY32,474.60		
交易金额(大写): 人民币叁万贰仟肆佰柒拾肆元陆角		
交易摘要: 安徽理工大学矿井智能通风与安全数字化实验平台购置项目-履约保证金		
业务参考号: 20250612105211		
经办:	复核:	授权:
回单编号: 795B882040481		
2025/06/12 11:00: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LTD.		